

证券代码：871159

证券简称：少数派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少数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9月17日，北京少数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少数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西安迈宝嘉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0,000	11.70	25,038,000.00	现金
合计	-	2,140,000	-	25,038,000.0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缴款截止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三）认购程序：

1、2022 年 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 17:00 前，认购人进行本次股份认购，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指定银行账户。

2、2022 年 2 月 18 日 17:00 前，认购人将认购资金汇款底单扫描件（或网上转账汇款电子回单）发送至公司联系人邮箱 mickey.dq@1618.com，同时电话通知确认。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认购人在上述规定时间内将认购款项足额汇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指定银行账户，公司收到汇款底单，并确认认购人的认购金额到账无误后，当日通知认购人认购缴款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北京少数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账号	321230100100394140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一）汇款时，收款人户名、账号等严格按照上述缴款账户信息填写；

- （二）汇款人户名应与认购人一致，请勿使用他人账户代缴出资款；
- （三）汇款用途处需注明“投资款”字样；
- （四）汇款金额应与拟认购金额一致，请勿多汇或者少汇资金。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请认购人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的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资金能够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汇入发行人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

（二）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人认购股票数量所需资金为准，出现汇入资金与认购资金不一致的处理方式：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资金可认购股份与该认购人拟认购股份较低者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认购资金到账且完成本次股票定向发行验资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

（三）对于在 2022 年 2 月 18 日 17:00 前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扫描件(或网上转账汇款电子回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四）认购人在将认购资金汇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指定缴款账户后，或在认购截止时间前，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与公司电话联络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五）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请及时与公司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人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梁爽
电话	18618496618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15 号一层 1118

六、备查文件

（一）《北京少数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少数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特此公告。

北京少数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0 日